证券代码: 603167 证券简称: 渤海轮渡 公告编号: 2016-012

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陈继壮先生召集,应参加董事 9 人,实际参加 9 人。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《关干设立大连渤海轮渡燃油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公司拟与控股股东辽宁省大连海洋渔业集团公司、大连龙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在大连设立合资公司,经营燃料油的供应业务。拟设立的合资公司暂定名为大连渤海轮渡燃油有限公司,注册资本 5,500 万元,其中公司出资 1,980 万元人民币,占 36%股份;辽宁省大连海洋渔业集团公司出资 1,870 万元人民币,占 34%股份;大连龙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出资 1,650 万元人民币,占 30%股份。公司

为合资公司第一大股东,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。

表决结果:同意:6票, 反对:0票, 弃权:0票。

二、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调整 如下:

(一)审计委员会成员:

主任委员:朱南军 成员:郭东杰、李明

(二)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:

主任委员:王钺 成员:朱南军、李明

表决结果:同意:9票, 反对:0票, 弃权:0票。

特此公告

备查文件: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决议

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